

组织验收情况表

组织验收单位：临沧市人民政府

验收日期：2025 年 1 月 13 日

环境问题	临沧市凤庆县勐佑镇大面积砍伐勐佑村三甲组、老云保线扁口至习谦方向 3 公里左右的天然林地，在勐佑镇习谦村啊里寨小组啊里寨山三岔河（习谦水泥厂矿石破碎站退后 100 米，上去矿山的左手边小路进去）大面积开挖林地，严重破坏生态环境（受理编号：X3YN202405220012。）。			整改时限	2024 年 9 月底		
整改目标	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。			整改目标完成情况	已完成		
整改方案编制情况	是 ☒ 否 ☐	编制单位	中共临沧市委办公室、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	组织审核单位	中共临沧市委、临沧市人民政府		
整改措施							
措施 1：对“杨某某超批准范围及数量采伐、滥伐林木”和“宗某某未经批准非法占用林地”两个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。		责任单位	凤庆县党委和人民政府	整改时限	2024 年 9 月底	完成情况	规定时限完成 ☒
							其他情况：
措施 2：督促违法当事人恢复毁坏林地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。		责任单位		整改时限	2024 年 9 月底	完成情况	规定时限完成 ☒
							其他情况：

环境违法行为查处	是 ☒ 否 ☐	责任单位	凤庆县林业和草原局	验收结论	已进行案件查处
责任追究	是 ☐ 否 ☒	责任单位		验收结论	
信息公开	是 ☒ 否 ☐	验收结论		已公开	
群众满意度调查	是 ☒ 否 ☐	责任单位	勐佑镇人民政府	验收结论	问卷调查 12 份，收回 12 份，满意度 100%
对自查自验的结论认定		经核实，自查自验结论真实准确。			
验收结论及签字		经材料核实和现场核实，符合验收要求，同意通过市级验收。 			